

#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水產養殖系

## 水產養殖技師職能專業課程方案

(一) 本系課程調整規劃如下：

1. 職能專業課程名稱：水產養殖學，營養飼料學，餌料生物學實務，池塘管理學實務，水族病理學，水族生理學，水產概論，水產養殖技術綜論。
2. 調整前後之課程科目名稱及學分數：

科目名稱	調整前學分數	調整後學分數
水產養殖學	2	2
營養飼料學	3	3
餌料生物學實務	2	3
池塘管理學實務	2	3
水族病理學	3	3
水族生理學	3	3
水產概論	2	2
水產養殖技術綜論	0	2

3. 認同產業名稱：

- (1) 水產飼料公司。
- (2) 水產繁養殖場。
- (3) 公家機構，如水產試驗所，各縣市政府，淡海水繁養殖中心等。

4. 協助學生考取與就業直接相關之證照名稱：水產養殖技師。

5. 授予結業證書名稱：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水產養殖系水產養殖技師職能專業課程結業證書。

(二) 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之課程建置規劃如下：

1. 發展及調整課程機制：

- (1) 搭配產業界人才所需，訂定授課項目。
- (2) 根據水產養殖產業時事與政策，適時調整授課內容。
- (3) 邀請業界人士擔任課程顧問，提供開課建議。

2. 將產業需求及資源導入本系（包括業界教師協同教學）：

- (1) 搭配產學合作，引入產業資源。
- (2) 邀請業界教師協同教學。
- (3) 學術研發與產業生產互相合作，達產學資源共享。

3. 與產業共同編製教材：

- (1)依據產業界需求及資源，配合授課內容製作教材。
- (2)與產業界討論後編入產業最新動態與實務於相關課程教材中。
- (3)召開課程諮詢會議，使產業界實際參與未來授課內容設計。

4. 與產業訂定評量標準：

- (1)產學雙方制式評量成效表。
- (2)學生就業後經驗分享。
- (3)建立產學溝通平台，以達從業界找問題，在學界解決問題之成效。

5. 整合校內資源及設施：

- (1)開設產業職能相關學程。
- (2)整合校內相關系所操作設備，可成立校級儀器設備中心。
- (3)加強跨科系教學與研究整合。

6. 連繫產業公會之就業資訊及認同家數：

- (1)邀請養殖相關產業公會或協會專家、長官蒞系宣導。
- (2)舉行相關產業聯合徵才，建立產業認同課程家數。
- (3)聯繫畢業系友，宣導及推廣職能課程內容及意涵。

(三) 核發職能專業課程結業證書規劃:凡選修職能專業課程，經該科任課老師予以通過修課成績，依據職能專業課程項目，通過所有課程項目學生，本系將核發職能專業課程結業證書。

(四) 輔導學生考取與就業直接相關証證規劃:本系證照輔導項目為水產養殖技師，根據證照考試項目將另行開班授課進行輔導，按考試科目進行學科考古題的分析及各類題型的彙整，並聘請考取證照之相關人員至輔導班進行考試經驗分享。

(五) 就業銜接輔導規劃:由系上老師與水產各領域產業界說明本職能專業課程所進行之目的與作法，並適時接受水產各領域業者的建議。待產業界完全瞭解本職能專業課程所訓練之學生具有一定專業知識與技能時，雙方簽訂合作意向書，使產業界優先錄用獲得職能專業課程結業證書的學生。

(六) 預期效益:目前職能專業課程具有 8 門課程內容相符。另外，可針對專業職能證照需要適時開設短期輔導班，各科選修人數均符合校方規定，但以本系學生優先選修為主。本職能專業課程預期可核發結業證書 1 張，輔導學生取得直接相關證照 1 張。